

证券代码：872926

证券简称：码尚科技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浙江码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拟将位于灵溪镇山海大道 352-382 号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和其他设施（不动产权证号：浙(2020)苍南县不动产权第 0004666 号，宗地面积 15,757.32 m²，房屋建筑面积 38,262.32 m²）整体打包出售给温州迦美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将聘请评估机构对该资产价值进行评估，参考评估值双方协商定价，最终成交价格在此评估基础上上下浮动不超过人民币壹佰万元整。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的相关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

（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

根据《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条的规定“计算本办法第二条规定的比例时，应当遵守下列规定：(二)购买的资产为非股权资产的，其资产总额以该资产的账面值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资产净额以相关资产与负债账面值的差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出售的资产为非股权资产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分别以该资产的账面值、相关资产与负债账面值的差额为准；该非股权资产不涉及负债的，不适用第二条第三款第(二)项规定的资产净额标准。”

公司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 414,537,441.32 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 142,359,678.05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次拟出售资产的土地使用权账面原值为 10,422,845.66 元，地上附属物账面原值为 65,401,035.70 元；扣除累计折旧摊销后，资产账面价值净额为 57,717,384.05 元，占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13.92%，占净资产的比例为 40.54%。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四) 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5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至股东大会审议。

(五) 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尚需办理不动产权过户手续。

(六) 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七) 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的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温州迦美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温州市苍南县灵溪镇山海大道 358 号

注册地址：浙江省温州市苍南县灵溪镇山海大道 358 号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主营业务：包装科技、智能科技、电子科技、网络科技、信息科技研发及相关软件开发，纸制包装制品、塑料包装制品、无纺布包装制品生产、销售。

法定代表人：林跃鲁

控股股东：林跃鲁

实际控制人：林跃鲁

关联关系：公司持股 50%的参股公司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的情况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交易标的的名称：浙(2020)苍南县不动产权第 0004666 号土地及房产

2、交易标的类别：☒ 固定资产 ☒ 无形资产 ☐ 股权类资产 ☐ 其他

3、交易标的所在地：浙江省苍南县灵溪镇山海大道 366 号

4、交易标的的其他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的为位于灵溪镇山海大道 352-382 号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和其他设施，不动产权证号：浙(2020)苍南县不动产权第 0004666 号，宗地面积 15,757.32 m²，房屋建筑面积 38,262.32 m²，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

（二）交易标的的资产权属情况

交易标的的产权清晰，该标的的已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苍南县支行进行

抵押贷款，不存在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以及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四、定价情况

（一）交易标的财务信息及审计评估情况

公司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 414,537,441.32 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 142,359,678.05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次拟出售资产的土地使用权账面原值为 10,422,845.66 元，地上附属物账面原值为 65,401,035.70 元；扣除累计折旧摊销后，资产账面价值净额为 57,717,384.05 元。公司将聘请评估机构对该资产价值进行评估，参考评估值双方协商定价。

（二）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按照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平公允的商业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均由双方参照第三方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所载明的评估值为基准，并约定最终成交价格可在此评估基础上上下浮动不超过人民币壹佰万元整。

（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交易双方遵循公开、自愿原则协商确定，不会影响公司正常业务和生产经营活动的开展，符合公司日常发展及经营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公司拟将位于灵溪镇山海大道 352-382 号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和其他设施（不动产权证号：浙(2020)苍南县不动产权第 0004666 号，宗地面积 15,757.32 m²，房屋建筑面积 38,262.32 m²）整体打包出售给温州迦美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将聘请评估机构对该资产价值进行评估，参考评估值双方协商定价，最终成交价格在此评估基础上上下浮动不超过人民币壹佰万元整。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无

六、交易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交易的目的

本次资产出售有助于优化公司资产结构，整合公司资源，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不利影响。

（二）本次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交易可能存在一定的财务风险、交易风险。公司将明确风险管理，以不断适应业务要求及市场变化，积极防范和应对上述可能发生的风险。

（三）本次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交易有利于整合公司资产结构，优化财务现金流状况，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七、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码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浙江码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5日